

本地船只咨询委员会

领港事务咨询委员会

高速船咨询委员会

港口行动事务委员会

关于建设香港海上液化天然气接收站的海上工程

目的

本文件旨在介绍中华电力有限公司和香港电灯有限公司对建设香港海上液化天然气接收站双泊位码头的工程事宜(见附件)并征求委员意见。

2. 若委员对上述工程有任何意见，请于2020年12月10日或之前回复秘书处。

海事处

2020年12月3日

关于建设香港海上液化天然气接收站双泊位码头的工程事宜

目的

1. 本文旨在向委员简介建设香港海上液化天然气接收站双泊位码头相关的工程范围（见附件 Annex A1）。

背景

2. 为自 2020 年开始减少碳排放，同时支持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的气候行动蓝图2030+报告中的减排目标，以及为香港长远的能源安全，建立一个额外并切实可行的燃气供应方案，经过一番研究，中华电力有限公司（中电）和香港电灯公司（港灯）已订立有关方案，即建设一座海上天然气（LNG）接收站，以供浮式储存再气化装置（Floating Storage and Regasification Unit, FSRU）船只停泊。
3. 此天然气接收站由中华电力有限公司（中电）与香港电灯有限公司（港灯）（项目申请人）合作建造。就码头建设的环境许可证已于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获批（见附件Annex A）。中国海洋石油工程公司(COOEC)获委任为本项目的总承包商。

拟建设的海上液化天然气接收站双泊位码头工程

4. 拟建设的一个双泊位码头是用于停靠FSRU 船只和LNG 运输船（LNG Carrier）。码头位于香港南部边界水域，靠近索罟群岛（见附件Annex A1）。码头建造工程包括：导管架（jacket），钢桩（steel piling）和预制模块的运输和安装。
5. 依照环境许可证（Further Environmental Permit）的条款，码头的建设将按照环境许可证进行打桩工程。按照要求，项目申请人须递交详尽的施工给渔农自然护理署审阅。若施工区涉及进入南大屿山海岸公园，则须另获批有效许可证。此外，

项目申请人亦已向土木工程拓展署 (CEDD) 汇报于长洲南海上海泥卸置区内的海上交通安排及只可于CEDD允许范围内进行工程。

海上交通影响

6. 由于码头位于拟建的南大屿山海岸公园与长洲南海上海泥卸置区之间，施工期间将采用多个不同类别的船只和浮趸。
7. 项目申请人已完成了一份海上交通评估报告 (MTIA)。依照海上工程惯例，相应的施工海域会设立适当的标志浮标；施工水域配备足够的督导船/拖轮，保证施工水域的安全以及紧急情况下于充足时间内撤离。在工程期间，总承建商应邀请相关持份者定期出席海事管理联络组 (MMLG) 会议。MMLG会议旨在协调其他工程的海上交通、现有海域使用者和政府部门，以及解决施工范围内和周边水域中衔接或互动的交通问题。总承建商亦会成立海上交通联络办公室 (MTCO) 并设有24小时热线，监察施工水域的交通情况。MTCO的职员将紧密联系有关持份者和政府部门，交换施工相关的重要信息，为主要施工阶段编制临时海上交通管理方案 (TMTM 方案)。TMTM 方案内容包括：交通管理措施，风险控制措施、台风撤离安排和施工方案细节。于施工期间，TMTM 方案亦会持续更新，并递交持份者和设立24小时热线 (5649 5709，项目健康及安全经理) 以收集和/或处理工程期间的公众查询、投诉和紧急事件。
8. 就拟建设的双泊位码头的MTIA，相关政府部门不持反对意见。

未来路向

9. 总承建商会与海事处保持联络，提供所有施工水域数据、施工船只数据、施工期、施工方案等，以便海事处适时颁布海事处布告 (MDN)。

征询意见

10. 敬请各位留意即将进行的海上工程。若需查询本项目相关事项，请联络中华电力有限公司叶振华先生（电话：5649 5709，电邮：timothy.yip@clp.com.hk）。

中华电力有限公司

香港电灯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

Annex A1

